

慈濟大學

109 學年度 研究所校內轉所考試 招生簡章



地址：97004 花蓮市中央路三段 701 號

電話：(03)8565301 轉 1138、1104、1105

網址：<http://www.tcu.edu.tw>

慈濟大學109學年度研究所校內轉所考試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公告簡章及注意事項	109年5月4日（一）
網路報名 及上傳備審文件	109年7月6日（一）至109年7月8日（三）止
審查結果 及面試順序公告	109年7月13日（一）
面試日期	109年7月15日（三）
寄發成績單	109年7月22日（三）
成績複查	109年7月27日（一）
放榜	109年7月31日（五）

※寄發成績單相關通知皆為預定日 3 天內應寄達，請留意收信；如未寄達請來電查詢。

目 錄

壹、申請轉所之重要注意事項	4
貳、考試日期、招生名額	7
參、各系所轉所標準:	8
醫學系微生物及免疫學碩士班	8
醫學系生理醫學碩士班	8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醫學生物技術碩士班	9
生命科學系碩士班	9
社會工作學系碩士班	10
《附件一》《申請人資料表》	11
《附件二》成績複查申請及查覆表(正面)	12
《附件二》成績複查申請及查覆表(背面)	13
《附件三》考生申訴書	14

壹、申請轉所之重要注意事項

一、報考資格：

- (一) 凡本校在學且修業滿一年以上之碩士班學生並符合各研究所之申請條件皆可報名轉所，但以下身分之學生需特別注意。
 1. 大陸地區學生在臺就學期間，不得申請轉入低於目前就讀年級之學制班次，且只能申請轉入教育部核准招收陸生之研究所。
 2. 僑生及外國學生，如因志趣不合，無法在原系所繼續肄業者，得依規定申請轉所。
 3. 在休學期間或相關法令另有規定不得轉所者，從其規定。

二、報名作業流程

- (一) 報名日期：自**109年7月6日（一）起，至109年7月8日（三）止**，逾期不予受理。
- (二) 報名方式：進入慈濟大學首頁（<http://www.tcu.edu.tw>），點選「109學年度研究所校內轉所考」→登入報名系統。本考試一律網路報名，並依本簡章規定上傳各項應繳之報名文件。
- (三) 報名費用：本考試免收報名費。

※報名注意事項

1. 建議使用 Google Chrome 瀏覽器操作，勿使用平板式電腦、手機，以避免報名資料流失。
2. 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登錄，逾期不受理；並留意截止時間，以免因報名系統關閉，而無法完成網路填報資料。
3. **報名系統中，學校代碼：請一律填「U1027」。**
4. 所有報名資料及考生身份確認送出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故請務必填寫正確。各項報名相關資料概不退還及調閱影印；錄取後亦概不予以調閱影印。
5. 敬請考生詳細檢閱所有報名表件資料，確認無誤後再行繳件；收件時不予審核資格，資料不全者，請於報名截止日前補足，逾期不予受理。
6. 考生使用身分證號為帳號報名。
7. 考生上網登錄報名資料並經本校審核資格符合者，即表示同意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於申請時供學校查核、公告錄取名單及錄取後轉入本校學籍系統。
8. 報名所上傳資料如模糊不清致無法辨識者，拒絕受理報名。如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者，除取消其報名、考試資格外，並送請司法機關追究責任。

● 輸入報名資料步驟：

1. 依畫面說明進行報名程序輸入「姓名」、「身分證字號」、「生日」、「密碼」等報名資料，並上傳證照用相片電子檔（非生活照）。
2. 填寫報名資料時間至**109年7月8日（三）**。
3. 考生姓名若無法顯示，請於網路輸入時以「※」符號代替。
4. 選擇「報考學系」，確認填寫資料無誤後，按確認送出鍵後均不得要求修改。
5. 依所選之系所上傳所需備審資料。

- (四) 上傳資料：請將以下各項資料以PDF檔（個別檔案不得大於4MB）形式於報名時間上傳報名系統，逾時不予受理。
1. 【附件一】研究所校內轉所考《申請人資料表》：考生須親自以正楷詳實填寫「109學年度研究所校內轉所考《考生資料表》」並親筆簽名。
 2. 自入學學期至108學年度第2學期之歷年成績單。
※若於報名期間成績尚未確定（例：班上仍有成績未到），請上傳申請成績單之「繳費收據」為憑證，之後再由本次考試之試務人員協助列印成績單。
 3. 依各學系之分則上傳備審文件。請參考「參、各系所轉所標準」

三、 審查結果及筆（面）試順序公告：

各學系審核結果及筆（面）試時程表將於109年7月13日（一）公告於學校首頁，「109學年度研究所校內轉所考」網頁。

四、 成績複查

- (一) 109年7月22日（三）寄發成績通知單。（限時掛號郵寄）
- (二) 複查期限：109年7月27日（一）前提出。（以郵戳為憑）
- (三) 複查規定：
 - 1 填具「成績複查申請及查覆表」（附件二；查覆表正、背面請用單張A4紙雙面列印，背面收件人及住址要填寫清楚並貼足43元郵票）。
 - 2 檢附成績單影本及複查規費郵政匯票。
 - 3 以限時掛號郵寄（97004）花蓮市中央路三段701號「慈濟大學招生委員會收」，信封上註明「研究所校內轉所考查分函件」。
 - 4 複查規費：每科目新臺幣100元（請以郵政匯票方式支付，匯票受款人請註明「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
 - 5 申請複查成績（複查筆試答案卷卷面分數及累計分數）以一次為限；不得申請調閱、影印答案卷（卡），亦不得複查閱卷標準，如複查有誤，以正確分數更正之。
- (四) 複查結果若有增、減分數或錄取情形有異動者，考生不得提出異議。

五、 分發與錄取

- (一) 依申請研究所轉所學生之考試成績及所填志願次第進行分發，成績未達學系訂定之錄取標準可不足額錄取。
- (二) 經達核准轉所最低標準之最後一名如有二人以上總分相同者，依各系所訂定之「同分參酌比序」順序比較，以分數較高者優先錄取，分數完全相同者，則同時錄取。
- (三) 評分項目成績有一項（含）以上為零分者，即使總成績達核准轉所最低標準亦不予錄取。
- (四) 錄取榜單公告：109年7月31日（五）。

(五)採電子榜單方式公告，錄取名單於本校網站公告。

(六)經核准轉所學生，不得申請變更或撤銷。

六、 考生申訴處理流程：

(一) 申訴範圍：

考生對於招生相關事宜或違反性別平等原則，認有不當致損及其個人權益者，得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訴。

(二) 申訴程序：

- 1 考生申訴應於放榜七日內，填具考生申訴書（**附件三**）及檢附有關文件或證據向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請。
- 2 考生申訴書應詳載申訴人姓名、學生證號碼、聯絡電話、日期、報考系組、通訊地址、申訴之事由、希望獲得之補救。

(三) 考生申訴案，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1 招生有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已有明確規範者。
- 2 逾申訴期限。

(四) 受理之申訴案，由本校招生委員會處理之。必要時，得通知申訴人或關係人列席說明。

(五) 申訴以一次為限，申訴處理結果由招生委員會於一個月內函覆申訴人。

七、 其他事項：

(一) 如遇颱風、地震、洪水等重大天然災害、傳染病流行或其他重大事故，致全部科目或部分科目不能如期進行考試時，由本校招生委員會依相關規定發佈緊急措施或補考時間，考生應予配合，不得異議。

(二) 如有未盡事宜，概由本校相關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

貳、考試日期、招生名額

學院	系所	招生名額	考試日期	考試方式	
				書面審查	面試
醫學院	醫學系微生物及免疫學碩士班	1	--	●	--
	醫學系生理醫學碩士班	2	109年7月15日	●	●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醫學生物技術碩士班	1	--	●	--
	生命科學系碩士班	1	--	●	--
人文社會學院	社會工作學系碩士班	1	109年7月15日	●	●

叁、各系所轉所標準：

醫學系微生物及免疫學碩士班	
申請資格	凡本校碩士班在學學生，均可申請轉入本碩士班
考試方式	書面審查，請繳交： (1) 本碩士班專任老師論文指導同意書（詳見備註）。 (2) 參與研究成果及其他有助於審查之書面資料。
評分方式	書面審查：100%
備註	本碩士班專任老師論文指導同意書，請於醫學系微生物及免疫學碩士班網頁下載，網址： http://www.microbiology.tcu.edu.tw/?page_id=626 ，填寫完成並掃描後上傳報名系統。

醫學系生理醫學碩士班	
申請資格	凡本校碩士班在學學生，且修業滿一年以上者，得申請轉入本碩士班。
考試日期	面試 109年7月15日（三）
考試方式	1. 書面審查，請繳交： (1) 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單(需有班排名) (2) 自傳 (3)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如：參與研究成果等)。 2. 面試
評分方式	1. 書面審查：50%。 2. 面試：50%。
備註	同分參酌順序：面試成績、書面審查成績。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學系醫學生物技術碩士班

申請資格	凡本校醫學院碩士班在學學生，均可申請轉入本碩士班。
考試方式	書面審查，請繳交： (1)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2) 自傳（含轉入原因） (3) 參與研究成果及其他有助於審查之書面資料。
評分方式	書面審查：100%
備註	

生命科學系碩士班

申請資格	凡本校碩士班在學學生，且修業滿一年以上者，均可申請轉入本碩士班。
考試方式	書面審查，請繳交： (1)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2) 自傳（含轉入原因） (3) 研究計畫
評分方式	書面審查：100%
備註	

社會工作學系碩士班

申請資格	<p>本校研究生符合下列資格，得提轉入本碩士班之申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修業滿一學年以上。 2. 操行成績必須在 70 分以上。 3. 第一學年上、下兩學期的學業成績皆必須在 70 分以上。 	
考試日期	面試	109年7月15日（三）
考試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書面審查，請繳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2) 自傳(含轉入原因) (3) 進修計畫及其他有助於審查之書面資料 2. 面試。 	
評分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書面審查：50% 2. 面試：50%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審查總成績需達 80 分以上，方得通過轉碩士班申請。 2. 同分參酌順序：面試成績、書面審查成績。 	

慈濟大學

109學年度研究所校內轉所考

《申請人資料表》

※請下載列印紙本，完成填寫簽名後掃描紙本並上傳報名系統

姓名		學號	
原屬系所	系碩士班		組 年級
原就讀系所 是否同意 申請轉所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原因：		原系所主任/所長簽章：
欲申請轉 入之系所	系碩士班		組 二年級
連絡電話			
E-mail			
通訊地址 (寄發成績單)	□□□		
考生簽章			
以下試務行政作業，考生請勿填寫			
試務 承辦人			
審核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轉入學系 主管簽章	

※注意事項：

1. 本表由考生親自以正楷詳實填寫（包括託人委辦在內）。
2. 考生使用身分證號為帳號報名。
3. 受理報名時間：自109年7月6日（一）起至109年7月8日（三）止，請於報名截止日前填妥本報名表，連同歷年成績單及其他備審文件，上傳至網路報名系統，逾期不予受理。
4. 郵寄地址請填寫暑假期間通訊處為主。

慈濟大學
109 學年度研究所校內轉所考試
成績複查申請及查覆表(正面)

申請考生	姓名			學號	
	聯絡電話				
複查項目				複查回覆事項：	
原來得分					
※此欄請勿填				回覆日期：	
考生簽章					

注意事項：

- 一、複查期限：**109年7月27日(一)**截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二、複查成績以一次為限，申請複查者不得要求影印各項成績。
- 三、查分規費：每科目新台幣壹佰元整，請使用郵政匯票支付，匯票受款人請註明「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
- 四、申請手續：將本表、成績單影本以**限時掛號**郵寄至「97004 花蓮市中央路三段701號 慈濟大學招生委員會」，並請於信封上註明「研究所校內轉所考查分函件」。
- 五、本表正反面各項資料請逐項填寫清楚，背面並請貼足回郵書明收件人及地址，以憑回覆。

限時掛號

寄件人：慈濟大學招生委員會
97004 花蓮市中央路三段701號

請貼足43元
限時掛號
郵資

收件人： 君收

□□□□□

縣市

路(街)

市區

段

巷

里

弄

村

號

鄰

樓之

鄰

